中国税收营商环境发展报告(2013-2022)



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

目 录

总ì	论: #	节风	沐雨	秉衫	刀心,	砥砺	奋i	进谱红	华章.	6
1.1		ء 松、	高效、	智	慧的市	场化税	收营	商环境	₹	7
1.2 1.3						治化税 际化税				
十年	耕耘(
1.4	十年3	を税 収	营商野	不境	改革发	展历程	ł	•••••	•••••	9
	1.4.1	规范	探索隊	段	(2013	-2015 -	年).			10
	1.4.2	高效	突破隊	段	(2016	-2018 -	年).			10
	1.4.3	智能	跨跃阶	段	(2019	-2022 -	年).			10
1.5	中国税	收营	商环境	显著	訴成就.	•••••	•••••	•••••	•••••	11
	1.5.1	综合	施策,	减和	党降费 正	政策在:	落实落	喜细中;	惠企利	民11
	1.5.2	推陈	出新,	税势	患办理征	生简化:	流程的	8料中	提升体	验…12
	1.5.3	稳步	推进,	税山	收法律:	制度建	设步.	入新阶	段	12
	1.5.4	凝心	聚力,	税山	女征管位	本制在	提质均	曾效中	日趋完	善…12
	1.5.5	人民	至上,	纳和	兑人满意	意度在4	优化月	段务中:	逐年提	升13
	1.5.6	数字	赋能,	功能	能强大	的智慧	税务	建设效	(应显著	<u> </u>
	1.5.7	改革	创新,	纳和	兇指标	的全球	排名	不断攀	升	13

目 录

2	实距	线: 厚	趸植为民真情怀,守正创新行致远14
	2.1	税收济	去治14
		2.1.1	健全税收法律制度体系15
		2.1.2	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16
		2.1.3	尊重和保障纳税人权利17
	2.2	简政值	更民19
		2.2.1	取消税务审批事项19
		2.2.2	精简涉税事项资料19
		2.2.3	强化部门高效协作21
	2.3	减税	奉费23
		2.3.1	企业发展享红利23
		2.3.2	社保个税减负担25
		2.3.3	社会创新添动力26
		2.3.4	乡村振兴共富裕28
	2.4	优化朋	服务29
		2.4.1	多走网路轻松办29
		2.4.2	少走马路快捷办32
		2.4.3	税费合并集成办33
	2.5	智慧	台理34
		2.5.1	精确执法34
		2.5.2	精细服务35
		2.5.3	精准监管36
		2.5.4	精诚共治36
	2.6	开放护	共享37
		2.6.1	深度参与全球税收治理37
		2.6.2	积极贡献中国改革经验37
		2.6.3	推进税收征管合作机制建设38
		2.6.4	助力企业"引进来"与"走出去"40

目录

3.2.3 展现大国担当,加快重塑国际税收新秩序.......46

总论

栉风沐雨秉初心 砥砺奋进谱华章

良好的营商环境是一个国家或地区经济软实力的重要体现,也是提高综合竞争力的重要方面。中国政府高度重视营商环境建设,2013年以来,不断深化营商环境重点领域改革,推动政府职能向"减审批、强监管、优服务"转变,倾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税收营商环境作为一个国家或地区营商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企业遵从税法规定、合理纳税的政策和监管环境条件,是企业投资与决策的重要参考指标。十年来,中国税务部门一直致力于推动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税收营商环境建设,通过聚力数字化升级和智能化改造两大支点,夯实精确执法、精细服务、精准监管、精诚共治四个基础,为中国实现高质量发展营造了良好的税收营商环境。



1.1 建立宽松、高效、智慧的市场化税收营商环境

十年来,中国税务部门深入落实中国政府决定实施的各项税费优惠政策,尊重市场规律,坚决破除不合理体制机制障碍,规范行政许可,深化政务公开,优流程、简资料,减征期、降成本,优服务、惠民生,不断推出便民利民纳税缴费新举措,积极拓展"非接触式"办税缴费事项,年年递进升级、线上线下并举、内外协同发力,更好为企业发展稳预期、强信心、增活力、添动力。

1.2 建立稳定、公平、透明的法治化税收营商环境

十年来,中国政府不断强化法治思维,完善法治体系,推进依法行政,法治中国建设取得明显成效。中国税务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税收法定原则,全面推进依法治税,不断完善税收法治体系,持续夯实税收法治基础,税收规则制定更科学,税收执法行为更规范,纳税人缴费人(以下简称"纳税人")权益保障更给力,更好为企业发展营造公平公正的税收环境。

1.3 / 建立开放、包容、共享的国际化税收营商环境

十年来,中国税务部门主动融入全球税收治理,深度参与国际税收交流合作,深入推进跨境投资服务便利化,积极参与国际税收规则制定,形成了"以'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为引领、多边合作和双边合作相互促进、国际组织与区域性组织互为补充"多层面、全方位的国际税收合作架构,展现全球税收治理的大国担当,有力推动国际化税收营商环境建设。





1.4 十年来税收营商环境改革发展历程

中国税务部门始终聚焦服务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各项税收改革,不断提升税收治理能力以及税收营商环境的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和智能化水平。十年来,中国税收营商环境改革大体经历了三个阶段发展历程。

1.4.1 | 规范探索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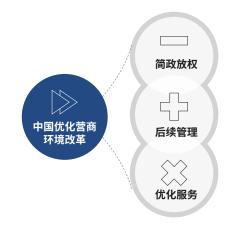
(2013-2015年)

中国政府持续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推动中国营商环境持续提档升级。中国税务部门按照中国政府部署要求,结合中国国情和税情深入探索税收改革路径,打造具有鲜明税务特色的"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服务品牌,建立全国性业务规范,提供标准化的办税服务,不断优化中国税收营商"软"环境,持续增强发展"硬"实力。

1.4.2 高效突破阶段

(2016-2018年)

中国优化营商环境改革按下"快进键"。中国税务部门顺利完成省级及以下国税地税机构合并,高度整合服务资源,有效提升征管效能,同时紧扣"减环节、减次数,简流程、简资料,降门槛、降成本"等要点发力,在简政放权上做好"减法",在后续管理上做好"加法",在优化服务上做好"乘法"。



1.4.3 | 智能跨跃阶段

(2019-2022年)

中国正式实施《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对优化营商环境提出了更高要求。中国税务部门认真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持续提升办税缴费服务质效。



紧紧围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部署要求,积极谋划"金税四期"工程,推进智慧税务建设。



推广数字化电子发票应用、多元化网上办税渠道、精准化政策辅导推送,不断提高办税缴费效率。



深化税收大数据在社会治理中的深层应用,推动建立集精确执法、精细服务、精准监管、精诚共治于一体的现代化税收征管服务体系,有力保障中国税收营商环境实现大幅飞跃。

1.5 中国税收营商环境显著成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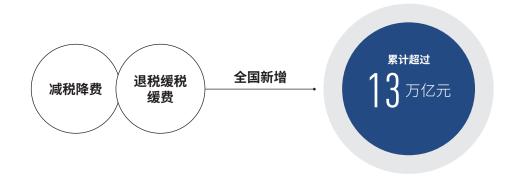
税收营商环境十年蝶变,彰显中国税务部门上下协力同心、勇于攻坚克难、坚持便民利民、积极服务国家高质量发展的责任担当。



十年来,中国税收营商环境改革成效显著,形成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的税费服务体系,持续增强经营主体获得感和满意度。

1.5.1 | 综合施策,减税降费政策在落实落细中惠企利民

十年来,中国税务部门深入落实深化增值税和个人所得税改革、推进小规模纳税人普惠减税、扩大小微企业受惠范围和力度、支持科技创新等系列税费优惠政策。



1.5.2 | 推陈出新,税费办理在简化流程资料中提升体验

十年来,中国税务部门持续精简涉税证明和资料,实行证明材料告知承诺制,深入推进税 费种合并申报,通过加强部门间的沟通合作,为纳税人提供套餐式、主题式集成服务,实现一 表申请、一套资料、一次提交、限时办结,不断提升办税缴费便利度。

1.5.3 | 稳步推进,税收法律制度建设步入新阶段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落实税收法定原则"重要改革任务。2015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修改并明确规定,税种的设立、税率的确定和税收征收管理等税收基本制度只能制定法律,为落实税收法定原则提供了制度保障。

截至 2022 年底



18 个税种中已有 12 个税种完成立法。

1.5.4 凝心聚力,税收征管体制在提质增效中日趋完善



1.5.5 人民至上,纳税人满意度在优化服务中逐年提升

中国税务部门坚持以纳税人需求为导向,连续 9 年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累计推出 539 条创新服务举措,逐步提升服务质效。



1.5.6 | 数字赋能,功能强大的智慧税务建设效应显著

中国税务部门打造数字化管理和服务平台,建立精准推送机制和征纳互动服务模式;建成全国统一规范的电子税务局,95.85% 涉税经营主体注册使用,96% 的税费事项、99% 的纳税申报实现网上办理。

1.5.7 | 改革创新,纳税指标的全球排名不断攀升

中国税务部门从完善制度建设、优化业务流程、创新服务模式上下功夫,着力为纳税人打造低成本、高效能、集约化、可信赖的税收营商环境。

实践

厚植为民真情怀 守正创新行致远

2.1 / 税收法治

中国税务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健全税收法律制度体系,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尊重和保障纳税人权利,推动构建稳定、公平、透明的法治化税收营商环境。



2.1.1 | 健全税收法律制度体系

推动税费立法,提高税收制度确定性。中国 18 个税种中,包括企业所得税法、个人所得税法、车船税法、环境保护税法、烟叶税法、船舶吨税法、耕地占用税法、车辆购置税法、资源税法、城市维护建设税法、契税法、印花税法在内的 12 个税种相继完成立法,增值税、消费税等税种立法工作正在稳步推进。



优化征管制度,提高税收制度稳定性。中国税务部门推动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为统领,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等行政法规在内的中国税收征管法律制度体系全面建立。

完善文件制定,提高税收制度规范性。中国税务部门不断完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和管理制度。2019年,先后修订《税务部门规章制定实施办法》《税务规范性文件制定管理办法》,明确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制定管理的具体规定;2021年,再次修订《税务规范性文件制定管理办法》,建立税务规范性文件权益性审核机制,切实加强税务规范性文件权益性审核、合法性审核、合规性评估及公平竞争审查,确保制定发布的税务规范性文件合法合规。

2.1.2 | 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规范裁量基准,提升执法公平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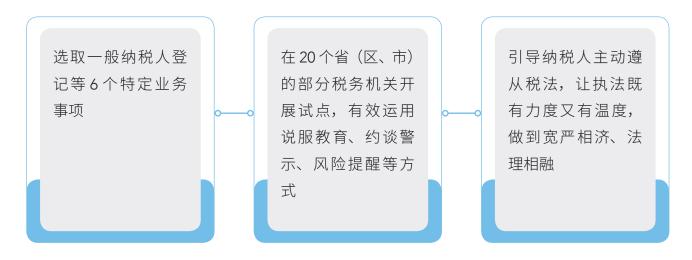
推进"三项制度",提升执法公正性。2019年,中国税务部门在税务行政执法领域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2022年,修改完善以上三项制度的实施办法及配套文件,聚焦税务行政执法的源头、过程、结果三个关键环节。



进一步保障了纳税人合法权益,维护了政府公信力,营造了更加公开透明、规范有序、公平高效的税收法治环境

创新执法方式,提升执法温度。

2022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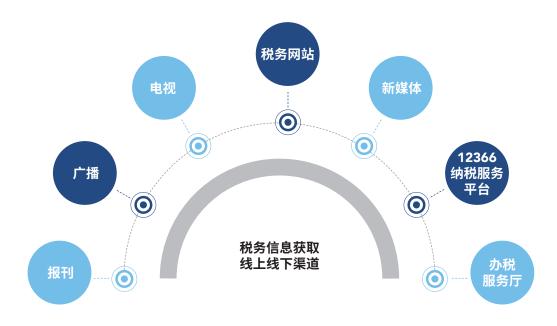


优化稽查监管,提升执法公信力。中国税务部门分两批设立6个总局驻各地特派办,并不断改进和优化特派办运行机制,着力增强"撬动"作用,促进内审监督和稽查质效持续提升。特派办与机构改革期间设置的市级跨区域稽查局一同构成了完善的跨区域稽查体制,使税务执法的独立性和震慑力大大增强。同时,中国税务部门不断创新税收监管思路、理念和方式手段,制定完善《税务稽查案件办理程序规定》等制度,逐步建立以信用为基础、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内容的新型稽查监管模式,查办了一系列大案要案,积极稳妥推进文娱和网络直播领域专项整治,联合六部门持续多年大力开展打击"假企业""假出口""假申报"的专项行动,并建立常态化推进机制,维护法治公平的营商环境。

2.1.3 | 尊重和保障纳税人权利

强化诉求管理,保障公众参与。中国税务部门充分保障税收立法公众参与度,建立小微企业涉税诉求和意见快速响应机制,开展纳税人需求调查和满意度调查,广泛收集纳税人意见建议,让纳税人和社会公众更大程度参与税收改革以及政策措施的制定、执行和监督。已出台的税收法律在制定阶段均向社会公众公开征求意见,税务部门规章在起草过程中主动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制定与纳税人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税务规范性文件时,也充分吸收纳税人代表和行业协会商会的意见建议,广泛凝聚社会共识。

推进政务公开,保障公众知情。中国税务部门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相继制定《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实施办法》、《税收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等一批规范政务公开的办法规则,全面推进税务行政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的公开,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实行税收政策和解读稿同步起草、同步审批、同步发布,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公开税务执法信息。



完善投诉管理,保障公众监督。中国税务部门建立健全纳税服务投诉管理制度,公开纳税 人监督投诉、涉税检举方式和渠道,建立服务投诉快速反应机制和涉税违法举报快捷处理通道, 建成税务部门政务服务"好差评"评价体系。探索运用"枫桥经验"解决涉税争议,通过设立 调解室、成立专门团队等方式畅通纳税人权益保障通道,充分发挥调解作用,推进税收争议化 解在基层、化解于萌芽。

【数读营商】



截至 2022 年底,

全国建立 1500 多个 "公职律师涉税争议咨询调解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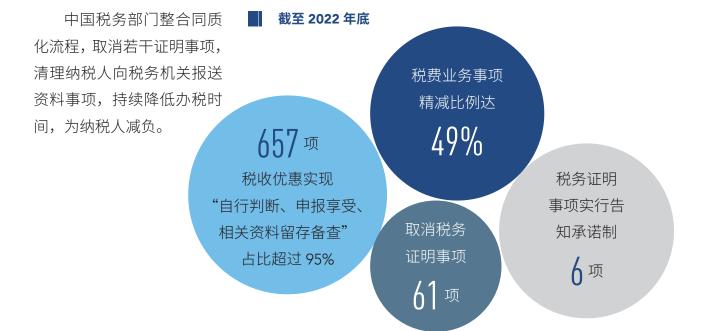
2.2 / 简政便民

2013年以来,我国经济逐步迈入新发展阶段,经济从高速增长转向中高速增长,经济结构不断优化升级,经济发展从要素驱动、投资驱动逐步转向创新驱动。中国税务部门适应新发展阶段要求,积极发挥税收作为逆周期调节手段的职能,综合施策,持续降低市场主体制度性交易成本,最大限度激发市场活力。

2.2.1 | 取消税务审批事项

中国税务部门严格按照中国政府要求,逐步取消、下放和调整行政审批事项。截至 2022 年底,仅保留 1 项税务行政许可事项,即"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同年,中国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全面实行税务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公告》,明确一律不得在清单之外实施税务行政许可。

2.2.2 | 精简涉税事项资料



【数读营商】

减少纳税人申报次数



对符合规定的增值税纳税人年申报增值税次数 12次简并为 4次。



将小微企业财务报表由按月报送改为按季报送。



取消实际经营额、所得额不超过定额的个体工商户年度汇总申报。



资源税纳税期限改为按月或按季申报。

精简纳税申报表,减少表单数量

持续更新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 现有表单数量





小型微利企业进一步免于填报《一般企业收入明细表》等 6 张 表单。

持续推进无纸化办税

实现税务文书电子化,通过信息共享等途径清理减少办税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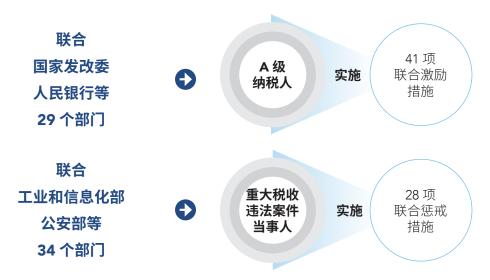


2.2.3 强化部门高效协作

中国税务部门树立全局思维,将优化税收营商环境作为一项全局性、系统性工作,打牢跨部门合作基础、提升合作层次、拓宽合作领域、打通信息链条,持续提升协同治税效能。

【数读营商】

中国税务部门打通跨部门信息链条,与 21 个部门建立常态化部门间数据交换共享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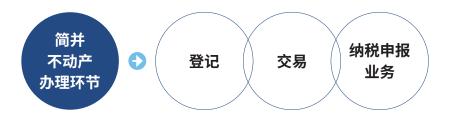
与市场监管部门合作,实现企业开办环节多部门"一网通办"。2021年,两部门 共同拓展简易注销登记适用范围,简化简易注销登记程序,便捷中小微企业市场退出。 2022年,简化市场主体歇业环节税收报告、纳税申报和市场主体注销环节的清税文书办理。





【数读营商】

与自然资源、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加强协作,大力推进不动产登记办税"一窗办事"。



与财政、生态环 境、自然资源等 多部门共同打造 绿色税收体系 以环境保护税、资源税、耕地占用税等绿色 税种组成的"多税共治"

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消费税、车辆购置税 等税收优惠政策"多策组合"

绿色税收政策与其他绿色政策措施相互配合、协调推进,促进企业加大减排治污力度,"减污、利废、降碳"效果明显。



2018年环境保护税开征以来

全国累计落实环境保护税优惠减免 564 亿元。

联合公安部、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海关总署、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等部门组织开展打击涉税违法犯罪,有力保障国家税收安全。

2.3 / 减税降费

减税降费是中国政府部署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是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举措,对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创新潜能、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具有重要意义。



2.3.1 企业发展享红利

2013-2022年,中国将税制改革与减税降费相结合,通过制度性安排与阶段性政策并举、普惠性减税与结构性减税并举,围绕简并降低增值税税率、支持科技创新等出台系列优惠政策,进一步支持实体经济,服务民营经济,助力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经营主体迅速成长。



【数读营商】



2.3.2 | 社保个税减负担

降低企业社保费率。中国税务部门统筹落实降低企业社保费率、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保费,确保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社保费负担有实质性下降。

分步推进个人所得税改革。2018 年实施的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个人所得税改革,是中国个人所得税改革历史上程度最深、影响最广的一次。通过上述改革措施,实现了税制模式的根本性转变。

第一步

个人所得税改革,提 高基本减除费用标准, 优化税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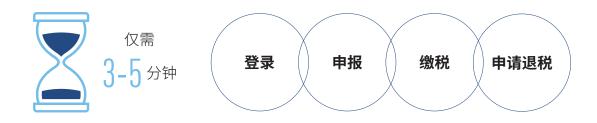
第二步

个人所得税改革,全 面实施新的个人所得 税法,首次设立子女 教育、赡养老人等六 项专项附加扣除(当 前已有七项专项附加 扣除)。

第三步

个人所得税改革,即全面实施综合所得年度 汇算清缴。结合中国手机使用广泛的现状, 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打造手机 APP 等远程办 税渠道,支撑数亿自然人在线填报专项附加 扣除、填写申报表、网上银行缴税、线上申 请退税、查询收入纳税明细等。特别是利用 大数据优势,提供了申报表预填服务,将 综合所得平时预缴数据预填在电子申报系统 中,纳税人办税更加便捷。

首次综合所得年度汇算清缴中,有绝大多数的纳税人通过互联网申报。其中,大部分通过个人所得税 APP 办理并享受预填申报服务。



2.3.3 社会创新添动力

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是发展动力之源,也是富民之道、公平之计、强国之策,对于推动经济结构调整、打造发展新引擎、增强发展新动力、走创新驱动发展道路具有重要意义。

【数读营商】

"十三五"时期

中国鼓励科技创新税收政策

减免金额年均增长 28.5% 累计减税 2.54 万亿元



中国成功进入创新型国家行列

全球创新指数

2022年

中国位列 全球第 11 位



2013年

中国位列 全球 35 位

激励市场研发创新。2013年至2022年,通过逐步优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帮助"成长期"创新企业实现研发活动"减成本",创新活力"添成效"。

【数读营商】

全国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的企业户数

2015年 5.3 万户 🔀 2022年 60.7 万户

202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减免企业应纳税所得额 达 **3** 1 万亿元 2022 年全国全社会研究与 试验发展经费投入达到

3.09 万亿元

中国位居 世界第二 **推动科技发展进步**。2013 年至 2022 年,为帮助科技创新企业抢占科技制高点,中国出台一系列税收利好政策,助力"成熟期"创新企业进一步做大做强。



缓解企业融资压力。2015年开始联合银保监部门实施创新守信激励措施,推动银行加大对诚信纳税小微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银税互动"累计帮助小微企业获得银行贷款 2551.68 万笔,贷款金额 6.93 万亿元。

2.3.4 | 乡村振兴共富裕

中国税务部门积极助力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促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4 优化服务

2.4.1 | 多走网路轻松办

电子税务局应用广。电子税务局整合网上涉税事项办理与查询、税务咨询、预约办理及税务培训等功能,覆盖网页 WEB、手机 WAP、手机 APP、微信、PC 客户端,形成全平台一体化的电子办税新模式,纳税人足不出户即可办理涉税业务。

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



全国共约 95.85%

的涉税市场主体注册了电子税务局

比年初增加 0.92%



纳税人通过电子税务局累计办理业务

约 35.47 亿项次

占纳税人办理全部业务量的

78.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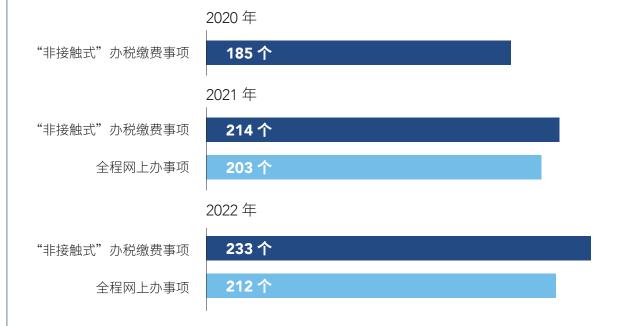
纳税人网上申报率持续稳定在 99% 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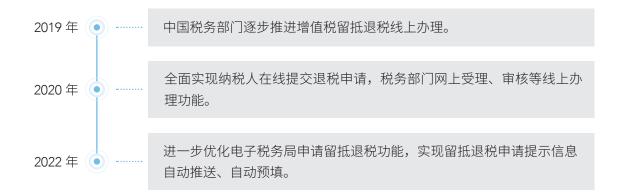
【数读营商】

推进"非接触式"办税缴费事项清单。

2020年2月起,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并持续更新《"非接触式"网上办税缴费事项清单》。



推进留抵退税全程办。



提高电子发票效率。积极推进电子发票,将交易行为涉及的信息全面数字化,通过标签管理将多个票种集成归并为电子发票单一票种,实现全国统一赋码,系统智能赋予发票开具金额总额度,设立税务数字账户实现发票自动流转交付和数据归集。

【数读营商】

2021年,中国税务部门建成全国统一的电子发票服务平台。



2022 年中国税务部门基于数字 化电子发票标准为企业开发了"乐 企"系统(Natural System),实 现交易即开票、开票即算税。"乐企" 服务不仅帮助企业实现税务管理智 能化、涉税数据集中化,还构建了 税企直连模式,实现了"以数治税" 监管升级。



2021年,中国税务部门推行数字化电子发票试点,进一步压减企业开办领用发票时间。



试点纳税人即可开票



无需使用税控专用设备



无需办理发票票种核定



无需领用数电发票

2.4.2 | 少走马路快捷办

"一门" "一窗" 办税易。中国税务部门推行"一窗受理、内部流转、限时办结、窗口出件"的办税模式,实现"进一扇门,到一个窗,办所有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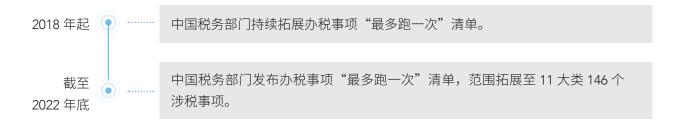


截至 2022 年 全国范围已实现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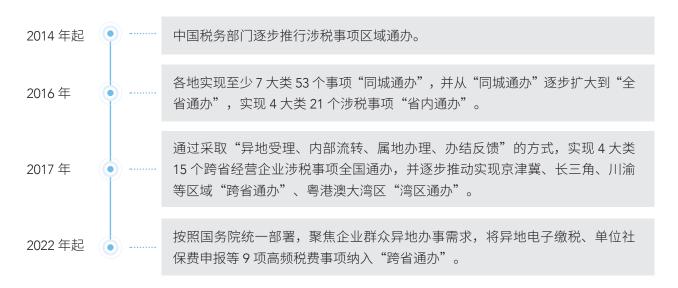
综合性办税服务厅 一厅通办所有涉税业务。

涉税业务"跑一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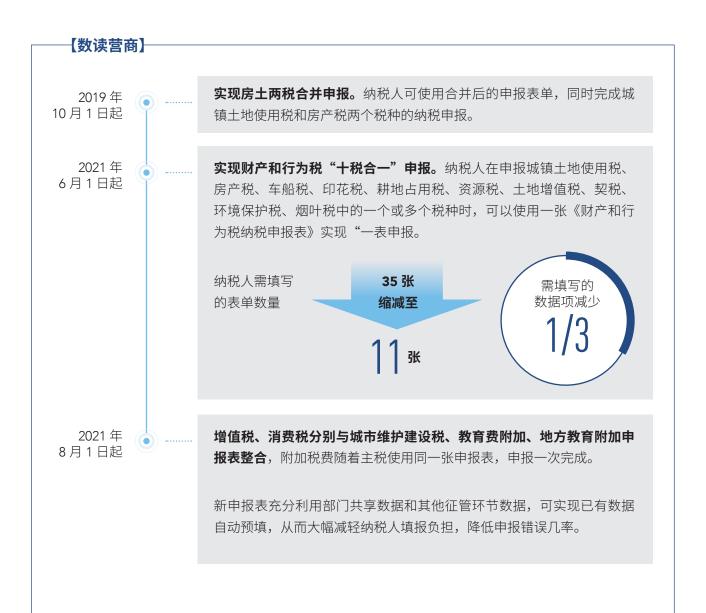
自助办税可就近。中国税务部门积极推进自主办税,截至 2022 年底,全国范围内办税服务厅基本配置自助办税终端。纳税人通过自助办税终端,办理发票代开、发票领用、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打印等业务,由原来"窗口办"转为"自助办",办理时间大大缩短。同时,各地税务机关积极推动自助办税终端进驻商业集聚区、产业园、银行、邮政等场所,实现纳税人涉税业务"就近办"。

业务通办更便利。



2.4.3 | 税费合并集成办

合并申报减负担。中国税务部门不断扩大税费种合并申报范围,优化改造申报流程,逐步提高数据使用效率,促进办税缴费便利化水平持续提升。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申报表"一主表、九附表"汇总简化为一张"基础数据表",实现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大部分申报数据免录入。

2.5 智慧治理

2013年以来,随着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现代信息技术的发展,世界税收征管格局进入以税收数字化转型为特征的税收征管 3.0 时代。中国税务部门启动以"金税四期"工程为依托的智慧税务建设,以"精确执法、精细服务、精准监管、精诚共治"为主线,着力提升税收现代化治理能力,助力推进国家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

2.5.1 | 精确执法

运用税收大数据建立全流程、痕迹化的税费执法监测体系,实现执法信息、执法过程数字化监督,推动税收执法更规范、更公平、更严密、更精确。同时,通过数字化实现税务系统五级机构纵向连接,建立起税务机关"一局式"和税务干部"一员式"一体融合的自动化监督体系。推动税务操作数字化留痕,实现过程可控、结果可评、违纪可查、责任可追,严格规范税务执法行为。

大数据平台,把税务业务内外部数据汇聚去重,通过"人""员""户""局""票"五个归集,构建了支撑不同场景的智能化应用的大数据中台。数据中台从三个层面提供服务,一是提供自由组合式数据服务,二是支撑各类型数据分析应用实现,三是实现风险信息多方触达,信息对称。借助大数据平台对纳税人涉税行为进行精准画像,实现精确执法、智能执法。



"稅智控",拓展"内控内生化 + 人机结合 + 人工巡查"的分级分类内控工作模式,推动内外风险一体化防控,做到内部风险全程可识别、可评估、可监控、可追责,落实落细"四个有人管",即没发现风险有人管、没及时推送风险有人管、没及时应对风险有人管、应对风险效果不好有人管。内控工作模式包括三个方面:一是内部风险目录化管理,二是内控督导数字化实施,三是内控分析可视化审核。设计开发督察审计问题发现、问题阻断、督察审计风险等排序算法,集成展示重点领域、重点环节的风险防控结果、趋势和效果。

2.5.2 | 精细服务

通过大数据分析形成"千人千面"的纳税人标签画像,为纳税人带来"服务全天候、业务全覆盖、场景全智能"的精细化税费服务体验。

政策推送精准匹配。2022年,中国税务部门通过税费政策标签体系和纳税人特征精准匹配。



向符合条件的纳税人实时推送优惠政策,惠及纳税人共计

4.75 亿户 (次)

税费申报预填算税。个人所得税申报已率先实现"自动算税",系统智能归集自然人纳税 人各方面数据,自动计算并"预填"应退应补税额。

2022 年落实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过程中,"自动预填"功能为企业纳税人

预填了 85% 以上的申请表数据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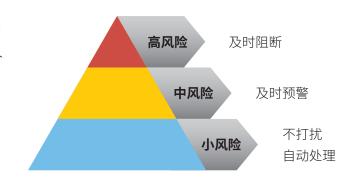
征纳互动问办一体。2022年,中国税务部门构建以"精准推送、智能交互、办问协同、全程互动"为特征的征纳互动服务新模式,将智能、高效、精准、便捷的互动融入税费服务的全过程,给纳税人带来"问中有办""问中能办""问办一体"的服务体验,解决纳税人线上办税缴费时遇到的问题,让"非接触式"服务更加好办易办。

补链助企共克时艰。全球新冠疫情发生以后,中国税务部门开发"全国纳税人供应链查询"功能,深入开展"补链助企"活动,深入剖析集成电路、光伏、纺织、石化等重点产业链发展壮大的堵点、短板及国际环境对产业链的影响,推进链上主体提质升级。

2.5.3 | 精准监管

中国税务部门建立健全以"信用+风险"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根据纳税人的信用等级和风险状况将其划分为不同类别,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降低征税成本,有效防控税收风险。

"稅智撑"。建设"稅智撑"平台,构建"红、 黄、蓝"三级实时智能化预警机制,从纳税人 开票、用票全流程进行事前预警、事中监控、 事后评估,有效降低纳税人征纳风险。



2.5.4 | 精诚共治

中国税务部门开展自主可控的税务区块链基础平台建设,整合各类业务数据资源,推动跨地域、跨主体、跨税种的数据共享,在多个地区试点搭建"区块链+"业务赋能场景,构建智慧税务生态环境,打造税收共治新体系。

税务区块链应用。税务区块链应用试点启动以来,跨部门间数据共享效率、安全性和可靠性进一步提升,纳税人办事周期进一步缩短,办事成本进一步降低。



2.6 / 开放共享

十年来,中国税务部门以构建高质量推进合作共赢的国际税收体系为目标,深度参与全球税收治理,积极推进"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建设,主动助力企业"引进来"与"走出去",在国际税收舞台贡献中国改革经验,在推动全球税收治理变革中充分展现了中国税收治理之智。

2.6.1 | 深度参与全球税收治理

十年来,中国政府以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为目标,推动建设新型国际关系。中国税务部门 不断加强税收领域国际交流合作,积极参与国际税收规则的全球协调与合理调整,协力构建更 加公平公正的全球税收治理体系。



2.6.2 | 积极贡献中国改革经验

中国税务部门在联合国税收合作平台全球大会、"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论坛、税收征管论坛和亚洲税收管理与研究组织(SGATAR)年会等多边合作平台上,积极分享中国税制改革、优化税收营商环境及应对国际税收规则调整等方面的经验,更好地推动信息共享、经验互鉴。2020年,OECD《税收政策改革 2020》首次专门收录了中国增值税和个人所得税改革的最新经验做法。

成功推动"中国-OECD 联合培养税务法学硕士项目"落地,共招收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学员 53 人。该项目开创了中国与 OECD 在专业领域合作开展学历学位教育的先河,为发展中国家培养了一批高素质、专业化税收人才。

2.6.3 | 推进税收征管合作机制建设

"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由中国首倡发起,于2019年4月第一届"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论坛期间,通过各方签署《"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谅解备忘录》的方式正式建立。中国国家税务总局王军局长为"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首任理事会主席。

中国任"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理事会主席国期间,先后举办第一届论坛、"同心抗疫,共克时艰"和"新挑战新机遇新发展——全球疫情背景下的税收信息化发展规划"等高级别会议和多场专题业务会议,为"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的发展打下良好基础,为携手抗击疫情作出贡献,也为疫情时代开启线上合作新篇章提供样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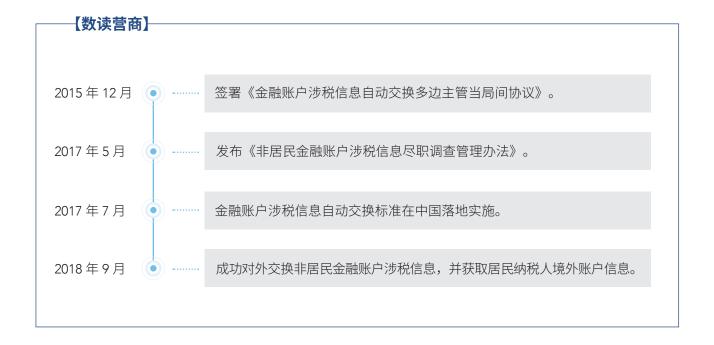
此外,中国国家税务总局积极参与联盟建设,推动成立中国扬州、中国北京和中国澳门"一带一路"税务学院,与哈萨克斯坦努尔苏丹和沙特利雅得"一带一路"税务学院一起,举办多期线上线下培训项目,推动以"税收征管及数字化"等四个主题为框架的联盟课程体系取得实质进展,为发展中国家提高税收征管能力作出重要贡献。2022年,"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入选《国际税收评论》2021年度全球税收前50最具影响力名单。



金砖国家税务合作机制。秉持"开放、包容、合作、共赢"的金砖合作伙伴精神,2017年7月,中国首次主办了金砖国家税务局长会议,签署了《金砖国家税务合作备忘录》,第一次将金砖国家税收领域合作上升至制度层面;2022年,中国第二次主办金砖国家税务局长会议,发布9个金砖税务最佳实践案例,突出金砖特色和中国特色,打造出金砖税务合作的标志性知识产品。



税收信息交换机制。积极参与国际税收信息交换机制建设,开展金融账户涉税信息自动交换,合力打击国际逃避税。金融账户涉税信息自动交换标准(CRS)第一轮国际审议获得最高评级"合规",专项情报交换同行审议也取得较好评级,展示了我国在全球税收治理方面的成功实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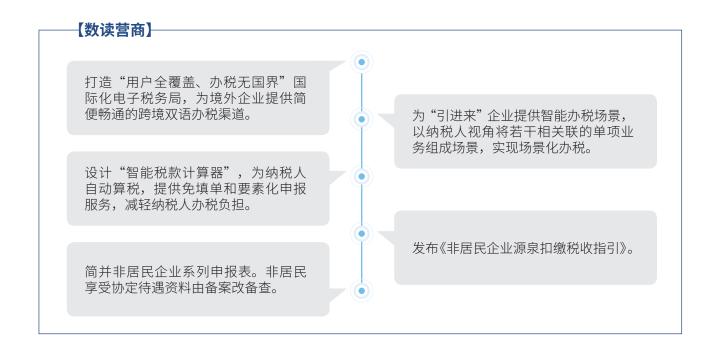


2.6.4 助力企业"引进来"与"走出去"

扩大和完善协定网络。中国税务部门加大双边税收协定谈签力度,积极配合推进《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中欧投资协定及区域性协定规则的衔接与实施,优化预约定价安排,加大跨境涉税争议案件协商。



服务高质量引进来。中国税务部门有针对性地不断完善相关税收政策和服务举措,扩大境外投资者以分配利润直接投资暂不征收预提所得税政策适用范围,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支持企业走出去。为帮助赴海外投资的企业了解当地的投资环境及税收制度,有效防范对外投资税收风险,2015年以来,中国税务部门建立国别税收信息研究工作机制,集中优势资源,研究"一带一路"国家以及中国"走出去"纳税人主要投资目的地的税收制度。



展望

踔厉奋发新时代 砥砺前行向未来

展望未来,中国税务部门将立足中国和国际经济发展新趋势,对内,以税制改革新成效、服务效能新提升、智慧税务新突破、税收共治新格局,助力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对外,合力深化"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携手优化全球营商环境和重塑国际税收新秩序,更深层次融入全球税收治理体系。



3.1 立足中国实践,为实现中国式现代化凝聚强大动能

3.1.1 坚持自信自立,以税制改革新成效, 助力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

完善税收立法,加快推动税种暂行条例上升为法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修订,为有效发挥税收职能作用提供法律保障。完善税制结构,健全以所得税和财产税为主体的直接税体系,优化个人所得税、环境保护税等税收制度,发挥税收在服务宏观调控、调节收入分配、支持绿色发展中的积极作用。创新税务执法方式,推行非强制性执法方式,建立税务执法质量智能控制体系,加强税务执法区域协同,促进依法纳税和公平竞争。

3.1.2 坚持人民至上,以服务效能新提升, 推进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

大力发展非接触办税,依托电子税务局主动推送办税提示,便利跨省、跨境办税,构建"精准推送、智能交互、办问协同、全程互动"的征纳互动模式,推动纳税服务从线下服务为主向线上线下并重转变。推行要素化申报,推动纳税服务从受理咨询式向按需主动供给式转变。加强纳税人办税习惯和需求的智能分析,实现纳税人诉求扎口管理,推动纳税服务从共性服务为主向共性个性并重转变。深化税务规范性文件权益性审核,健全税费服务诉求解决机制,弘扬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纳税服务从注重程序性向注重权益性转变。

3.1.3 坚持创新思维,以智慧税务新突破, 建立科学高效的税收征管新体系

持续推动数字化电子发票建设推广,以数字技术和数据共享为基础,实现发票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加快推进智慧税务建设,驱动税务执法、服务、监管制度创新和业务变革,推动税收证管数字化转型。健全以"信用+风险"为基础的新型税收监管机制,实现税收监管从"以票管税"向"以数治税"分类精准监管转变。构建税务系统大数据和风险管理工作新格局,完善税收大数据体系建设,健全分析指标体系及评价指数模型,为税收治理和宏观经济决策提供参考。

3.1.4 坚持系统观念,以税收共治新格局, 服务国家治理能力现代化

以政府主导夯实税收共治制度基础,推动建立税费服务和征管保障机制,主动融入"数字政府"建设,对接地方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打造集成高效的税费服务共治模式。积极拓展行业协会、涉税专业服务机构、志愿者等社会化服务资源,实现税费服务由税务部门"一元供给"向"多元供给"转变。将税务治理嵌入基层综合治理,依托地方政府"网格治理""综合执法"优势,共同编织"综合治税一张网",构建"政府领导、税务主责、部门协同、社会共治"的税收共治格局。



3.2 展现开放包容,为推进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贡献中国智慧

3.2.1 \ 弘扬丝路精神,合力推进合作机制建设

秉承共商共建共享的发展理念,为"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高质量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建言献策,推动"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成为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合作共赢的重要国际平台。积极参加"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论坛,探讨税收领域前沿问题,分享最佳实践经验,为市场主体的经济活动提供明确指引。协助推动"一带一路"税收征管能力促进联盟建设,增强各成员国在税收征管数字化、信息化领域的技术创新研究、资源共享和互学互鉴,共同提升税收征管现代化水平。

3.2.2 赋能技术创新,携手优化全球营商环境

聚焦制度设计,制定更具国际竞争力的国际税收政策,扩大和完善税收协定网络,深度参与国际税收规则制定。聚焦精细服务,持续完善电子税务局功能,实现涉税事项"网上办""跨国办",建立"普惠+定向"的分类服务模式,完善跨境涉税争议解决机制。以"智慧税务"建设为契机,进一步优化跨境办税服务,加强反避税防控协作体系建设,推动全球税收政策环境、服务环境、管理环境持续优化。

3.2.3 展现大国担当, 加快重塑国际税收新秩序

加强税收领域国际交流,形成多边合作和双边合作相互促进、国际组织与区域性组织互为补充的多层面、多方位的国际税收合作架构。开展对外税收援助,分享中国税收改革实践成果,支持发展中国家和低收入国家提高税收征管能力。坚持合作共赢,以"局长外交"贡献中国智慧,以"营商舞台"发出中国声音,以"大国担当"体现中国风采,构建更加公平公正的全球税收治理体系。



